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 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理财产品品种

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投资额度

不超过 7,000 万元(含 7,000 万元)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仅限于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决策程序

此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按照本公司《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止。在批准的投资额度内可进行滚动投资理财。

（六）关联交易

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：否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

（一）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

为有效利用公司闲置资金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将日常暂时不用的流动资金用于投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收益。

（二）存在风险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投资资金由财务部门进行管理，监事会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，并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。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，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，根据关于投资的内控制度的规定，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同时能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利用率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相应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6日